

■劳动时评

保障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法律法规要与时俱进

□何勇

保障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从治本之策上说，相关法律法规需要与时俱进，新业态工时需规范，亟需制定与新业态相适应的工时标准，在促进新业态发展和保护劳动者权益之间找到平衡。

近日，22岁女生徐某某，从事直播运营工作因连续加班突发疾病去世，引发公众对于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的普遍关注。记者调查发现，当前在新业态以及灵活就业中，《劳动法》如何

落实是一个难点。（8月8日《法治日报》）

随着互联网平台经济的兴起和发展，人们的就业方式、就业观念发生了很大变化，新职业、新业态、新模式蓬勃发展，代驾、主播、快递员、外卖送餐员、网约车驾驶员等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大量涌现。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截至2021年底，我国灵活就业人员约为2亿人，其中，外卖骑手约1300万名。新就业形态劳动者规模不断扩大，不仅吸纳了居民就业，有效缓解了社会就业压力，而且方便了社会生活，创造了社会价值。

但与此同时，由于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实行的是灵活就业方

式，与传统劳动者的就业模式不太一样，《劳动法》规定的标准工时制往往不适宜新就业形态劳动者。这使得在灵活就业的灵活工时管理模式下，工作时长、工作强度高、加班熬夜成为主播、快递小哥、外卖小哥等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的工作常态，休息休假等劳动者权益往往得不到保障。北京义联劳动法援助与研究中心曾以北京地区外卖骑手为对象做过调研，调研报告显示：95%以上的外卖员日工作时间超过8个小时，其中每天工作时间在11个小时至12个小时的占比38.8%，工作时间在12小时以上占比28.08%。

人不是机器，不能一直运

转，需要得到充分休息。否则，即便是身体素质较好的年轻人，超长时间工作，休息得不到保障，必定会透支身体健康，危害生命安全。近年来，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猝死”已经不是个例，这几年已数次发生外卖小哥在送餐途中“猝死”的悲剧。

不论是哪种就业模式，劳动者权益都必须得到充分保障，灵活就业不能“灵活”掉了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不能违规延长劳动者的工作时长，不能让超长时间上班损害了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的身心健康，这是不可逾越的底线，也是不可改变的价值取向。人社部等8部委在2021年印发的《关于维护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劳动保

障权益的指导意见》明确指出，“完善休息制度，推动行业明确劳动定额标准，科学确定劳动者工作量和劳动强度。督促企业按规定合理确定休息办法，在法定节假日支付高于正常工作时间劳动报酬的合理报酬。”

保障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从治本之策上说，相关法律法规需要与时俱进，新业态工时需规范，亟需制定与新业态相适应的工时标准，在促进新业态发展和保护劳动者权益之间找到平衡。另一方面，人社部门加强对新业态劳动者权益的监管执法，倒逼平台企业落实相关法律法规，保护灵活就业人员休息权等合法权益。

■每日图评

“厨”类拔萃，让职工食堂饭菜更香

“这就是我家乡的味道啊！”在临港建筑工地干活的钱师傅作为评委之一，刚刚品尝完厨师烹饪的菜肴——红烧狮子头，惊喜之情溢于言表。这一幕，出现在厨艺技能比武的赛场上。随着上海建工“SCG厨师工坊”的陆续挂牌，他们于近日在临港建设者小镇开展了第一次技能比拼。比赛内容以“大锅菜”形式完成荤素搭配的四菜一汤，同时所提供的菜品总价必须在15元以内。比赛特邀12名职工评委参与评选，菜品质量好不好，职工评委说了算。（8月8日《劳动报》）

“嚓、嚓、嚓”切菜刀光闪，“滋、滋、滋”锅底炉火跳，厨师比艺各显身手，想必有

些人可能在比赛现场或电视屏幕上见过。但比赛烧“大锅菜”，提供的菜品总价不能超过15元，这样的比赛确实少见。可这样的比赛很接地气，贴近职工食堂的实际，贴近一线职工需求，很受一线职工的欢迎和好评。

职工食堂毕竟是宾馆酒店，职工食堂办得好不好，不是看海参、鲈鱼做得好不好，而是要看物美价廉的大锅菜烧得味道好不好，比如像红烧狮子头这样的家常菜，职工吃得满意不满意、价格是不是适中等等。

笔者以为，职工食堂办得好不好，不是一件小事。办好职工食堂，开展厨艺技能比拼，打造“厨”类拔萃的职工食堂大厨



队伍，既提高了食堂大厨的厨艺，也较好满足了广大职工对食堂饭菜味道更香的要求，有助于企业吸引人才，提升劳动效率。从一定意义上来说，办好职工食

堂，提升饭菜质量是一件职工和企业双赢之举。因为职工在食堂吃饱吃好，吃得放心，才有心为企业发展贡献更大力量。

□周家和

■长话短说

让更多的“劳模港”为劳模加油续航

“劳动模范是在党的关爱下不断成长、发展、壮大的一个闪光的群体。劳模荣誉不是终点，而是一个新起点。”7月28日，在山西省晋中市劳模港·榆次站第一期劳模实践活动班座谈会上，晋中市劳模、榆次区东赵中心小学教师苗苗与一同参加座谈会的劳模分享感受。（8月9日《工人日报》）

据报道，为揭示新时代劳模的成长密码，弘扬劳模精神，晋中市总工会坚持三级共建，由市、县工会联合崇尚劳模精神、具有社会责任感、积极支持工运事业的企业，共同打造“劳模港”这一工会工作品牌，让劳模群体有了“加油站”“充电桩”。

当上劳模也不是一劳永逸的事情，只有不断提升劳模群体的素质，才是他们保持荣誉和奋斗动力、发挥作用的基础。可是，在实际工作中，一些地方往往存在着对劳模“使用多，培养少”的现状，使劳模缺少了发展的潜力和空间，制约了他们更好地发挥应有的作用。如何改变这一现状？笔者以为，晋中市总工会积极探索打造“劳模港”，就是为劳模加油续航的好办法。根据晋中市总工会的要求，各县区劳模港每年开展1-2次活动，每次活动不超过7天，突出学习与休养并重，把思想政治教育、形势报告会、劳模讲堂、实景教学、行业产业现场观摩作为必修课。

“劳模港”好就好在学习与休养并重，让劳模有了身心休养、思想“充电”的常设阵地。这样，一方面，可以通过创造轻松舒适的环境和条件，帮助劳模消除疲劳、休养身体、调整心态，为劳模的身心“充电”；另一方面，又可以灵活多样、生动有效的方式，强化劳模的理论学习，进一步提升劳模的思想境界和职业素养，为劳模的思想“充电”。同时，还搭建了不同地区不同行业劳模互相学习和交流的平台，让他们共同探索如何突破职业瓶颈，打开了更加多彩的窗户，有利于激发更大的活力和向上的动力，让劳模更进一步服务社会、引领时代。

□费伟华

■网评锐语

争当“好网民”网聚职工正能量

胡建兵：日前，河北省2022年“网聚职工正能量，争做中国好网民”主题活动云启动仪式在石家庄举行。此次活动由河北省总工会、省委网信办联合主办，并向全省职工同步直播。广大职工既是网络文化建设的参与者，又是网络文明的创造者、传播者，要树立正确的网络观，规范网上行为，抵制有损网络文明、有悖网络道德、破坏网络和谐的言行，积极倡导、自觉实践文明健康的网上行为。

对“培训贷”乱象要出重拳下猛药整治

潘铎印：“尚未入职先被贷，还没上班先背债”。近年来，一些大学生在就业过程中遭遇“培训贷”骗局，进而引发频繁的纠纷与投诉。今年以来，多地公安、法院等部门纷纷通过公开发布相关文章的形式提醒大学生警惕“培训贷”陷阱。对“培训贷”乱象要出重拳下猛药整治，有关部门要依法加大治理力度，筑牢监管“防火墙”。

■世象漫说



付费解锁

想要车轮转向角度更大、座椅能自动加热、远程启动车辆……这些车上自带的功能不额外花钱却用不了。近日，多个车企推出的付费订阅功能引发热议，网友吐槽：以后油门踏板、方向盘是不是也要付费订阅？甚至质疑这就是在乱收费。（8月7日《北京青年报》）

□王锋

■有感而发

希望职工急救培训能够常态化

连日来，京城持续高温。为关爱项目工地职工的健康，近日，北京建工集团工会邀请市红十字会培训师为坚守工地的一线建设者提供心肺复苏、中暑急救等内容培训，以提升职工的安全意识。（8月9日《劳动午报》）

炎热夏季，北京建工集团工会为一线建设者提供心肺复苏、中暑急救培训，有助于职工掌握急救知识、提高安全意识。笔者认为，对职工的急救技能培训应该制度化、常态化。

现实中，人们往往面临受伤、中暑、溺水等各类意外突发情况。面对突然中暑脱水、心跳骤停等危重险情，能否在短暂的“黄金时间”内正确运用救护技能，直接关系到患者的生命安全。必须承认，我国大多数人缺乏急救知识。

与此同时，还有一种令人“不踏实”的现象，那就是现实中的“急救培训”，总是由部分单位联系红十字会或者志愿者“偶尔为之”，这显然不够。笔者建议，各级工会组织应将“急救

培训”列入工作计划，结合单位工作实际筛选急救培训内容，有序开展急救培训工作，让更多职工掌握必要的急救知识和技能，提高自救互救能力。

急救培训不能停留于“夏季”，也不能仅仅局限于“进工地”，而应该贯穿全年、面向全体职工。掌握急救知识的人越多，每个人的生命安全就越有保障。我们为“急救培训进工地”点赞，更希望急救培训早日制度化、常态化。

□余清明